

**新美齊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五屆第二十次董事會議事錄**


壹、日期：中華民國一十二年一月十日 下午 4:30

貳、地點：本公司小會議室(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00號6樓)

參、出席狀況：

應出席人數：林傳捷、林傳凱、許張義、許智明、陳修乾、趙晟、朱孔晟，共計7人

實際出席人數：林傳捷、許張義、許智明、陳修乾、趙晟、朱孔晟，共計6人；

肆、列席者：稽核長 張再慶、特別助理 李光世

伍、主席：林傳捷

紀錄：吳宗祐

陸、出席董事已達法定人數，主席宣布開會。

依據證期會所訂公司治理守則第32條：董事會成員參與討論及表決者，應注意利益迴避。

柒、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第十四屆第一次至第十五屆第十九次董事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一，敬請鑒察。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案由一：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報告。

說明：

一、本公司民國111年01月01日至民國111年11月30日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如下：

種類	已沖銷契約金額	未沖銷契約金額
ELN商品	USD <u>19,000,000.00</u> 元	日期：111.11.30 USD <u>15,000,000.00</u> 元
	NTD <u>535,580,000.00</u> 元	NTD <u>436,020,000.00</u> 元
CLN商品	USD <u>1,000,000.00</u> 元	日期：111.11.30 USD <u>0.00</u> 元
	NTD <u>30,420,000.00</u> 元	NTD <u>0.00</u> 元
ACCUMULATOR商品	GBP <u>330,476.28</u> 元	日期：111.11.30 GBP <u>0.00</u> 元
	EUR <u>5,011,952.18</u> 元	EUR <u>506,562.80</u> 元
	NTD <u>169,890,672.00</u> 元	NTD <u>16,073,238.00</u> 元
DECUMULATOR商品	HKD <u>8,905,189.92</u> 元	日期：111.11.30 HKD <u>0.00</u> 元
	NTD <u>35,410,707.00</u> 元	NTD <u>0.00</u> 元
合計	USD <u>20,000,000.00</u> 元	日期：111.11.30 USD <u>15,000,000.00</u> 元
	GBP <u>330,476.28</u> 元	GBP <u>0.00</u> 元
	HKD <u>8,905,189.92</u> 元	HKD <u>0.00</u> 元
	EUR <u>5,011,952.18</u> 元	EUR <u>506,562.80</u> 元
	NTD <u>771,301,379.00</u> 元	NTD <u>452,093,238.00</u> 元

種類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損)益
ELN商品	NTD <u>(9,655,009)元</u>	日期：111.11.30 NTD <u>27,479,878元</u>
CLN商品	NTD <u>(4,809,200)元</u>	日期：111.11.30 NTD <u>0元</u>
ACCUMULATOR商品	NTD <u>(5,910,777)元</u>	日期：111.11.30 NTD <u>(1,571,249)元</u>
DECUMULATOR商品	NTD <u>829,525元</u>	日期：111.11.30 NTD <u>0元</u>
合 計	NTD <u>(19,545,461)元</u> (註1) 另利息收入 NTD <u>26,948,403元</u>	日期：111.11.30 NTD <u>25,908,629元</u> (註2)

請參閱附件二之一。

- 註1. 已實現損失NTD 19,545,461.00元，包含已實現資本損失NTD26,058,682元，以及已實現匯率利益NTD 6,513,220元。
- 註2. 未實現評價利益NTD 25,908,629.00元，包含未實現評價資本損失NTD 1,421,371元，以及未實現評價匯率利益NTD 27,330,000元。

二、本公司民國112年01月01日至民國112年01月06日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如下：

種類	已沖銷契約金額	未沖銷契約金額
ELN商品	USD <u>1,000,000.00元</u>	日期：112.01.06 USD <u>13,000,000.00元</u>
ACCUMULATOR商品	EUR <u>0.00元</u>	日期：112.01.06 EUR <u>335,110.78元</u>
DECUMULATOR商品	EUR <u>0.00元</u>	日期：112.01.06 EUR <u>1,810,653.34元</u>
合 計	USD <u>1,000,000.00元</u> EUR <u>0.00元</u>	日期：112.01.06 USD <u>13,000,000.00元</u> EUR <u>2,145,764.12元</u>

請參閱附件二之二。

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九條第一項第五款第2點規定「非避險性交易累計已成交未交割部位，美金2,500萬元以上應經董事會核准，始得進行相關交易」。因應活化資金，董事會於民國107年11月28日授權限額提高至美金4,950萬元，增加非避險性交易之可交易額度。至民國112年01月06日止契約總金額為美金1,528萬元。

四、金融商品投資報告，請參閱附件二之三。

五、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金額達交易額之20%提報董事會如下：

(一)本公司購買連結股權商品(ELN)111年11月07日損失公告

1. 到期日112.03.30名日本金US100萬，未實現損失美金257仟元，投報率-25.68%。

(二)截至111年12月29日止，損失情形如下：

(ELN)

1. 到期日112.03.30名日本金US100萬，未實現損失美金92仟元，投報率-9.16%。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案由一：道德、誠信行為之遵循及辦理情形。

說明：111 年公司依據已訂之「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設置申訴、檢舉管道，並已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宣導及承諾相關事宜，其辦理情形，請參閱附件三。另稽核相關作業並未發現本公司人員有違反道德、誠信之行為。敬請 鑒察。

案由二：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實際執行情形。

說明：為充分及有效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公司已於企業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依各利害關係人之屬性及關切議題，建立相對應的溝通平台與時機，111 年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實際執行情形及頻率，請參閱附件四。敬請 鑒察。

#### 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功能，本公司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進行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公司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進行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情形請參閱附件五。

二、本評估情形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討論，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事錄。請參閱附件六。

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內部經理人 111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事錄，請參閱附件六。

二、依據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支領辦法』第四條第二項第三款，發放 111 年度內部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實際分配情形及名單詳如附件六。

三、本案擬請出席董事同意並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處理相關事宜。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關係人林傳捷董事(兼任策略長)迴避後，經董事陳修乾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具體明確股利政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相關條文。

二、檢附本次修訂後全文及修訂對照內容，請參閱附件七。

三、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在案，俟董事會通過後提請股東常會討論。

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民國 109 年 6 月 3 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1 號公告，參考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

二、檢附本次修訂後全文及修訂對照內容，請參閱附件八。

三、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在案，俟董事會通過後提請股東常會討論。

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修訂本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民國110年11月5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臺證治理字第11022010691號公告，參考修訂本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

二、檢附本次修訂後全文及修訂對照內容，請參閱附件九。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修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參考範例，修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二、檢附本次修訂後全文及修訂對照內容，請參閱附件十。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案由九：(略)

案由十：本公司會計主管李光世升任財務長乙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會計主管李光世自112年1月10日起升任為財務長，依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支領辦法』之個別薪酬評估表及職務範疇核定合理薪資。

二、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在案，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事錄。請參閱附件六。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本公司資訊長聘任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聘任吳家賢先生為資訊長，自112年2月1日生效，並依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支領辦法』之個別薪酬評估表及職務範疇核定合理薪資。

二、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在案，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事錄。請參閱附件六。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主席：林傳捷

紀錄：吳宗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一 月 一 日